

隆德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隆德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年，我局严格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相关文件的精神，主动公开非涉密政府信息，在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中严格执行公示程序，按照“先审查、后公开，谁公开，谁负责”的要求，按要求报请备案审查后公开。我局2023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0条，其中政策文件类信息5条，工作动态类信息3条，其他信息2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今年以来，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建立科学规范的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信息公开制度，加强相关工作学习研究，充实政务公开工作力量，及时将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相关信息公开，提高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透明度，主动接受社会对行业的监督，让权力在阳关下运

行，切实保障我县人民群众的知情权。

（四）平台建设情况。健全和完善领导机制，明确政府信息管理日常工作由办公室负责，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配合政务公开有关工作。2023年我局在线上及线下积极开展退役军人优抚政策宣传工作。线下宣传，做到政策落实不落一人。充分利用退役军人服务站优势，积极深入基层，为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进行优待证申领政策宣传，向退役军人及军人家属发放《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宣传册1000余份。同时利用悬挂宣传条幅、张贴海报、LED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等方式，不断拓展宣传覆盖面。线上宣传，我局现有微信公众1个“隆德双拥”，官方微博1个“隆德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每周至少更新1次，官方微博全年发布政策信息18条，微信公众号推送优待证申领公告、相关信息等68条，营造了人人知晓退役军人政策的浓厚氛围。

（五）监督保障情况。2023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召开信息公开条例专题学习会，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确定局办公室为全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部门，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全力推进全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级”审查制度，严格进行保密审查，严格区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工作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始终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准确性和连续性作为前提，不断改进和完善工作机制，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但仍存有一些不足和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政务公开形式不够丰富、公开内容不够全面；政务公开工作不够主动、不够规范。下一步，我局将围绕以下几点做出工作计划：

（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重点，建立健全信息发布机制、畅通渠道，专人负责收集、整理、上报、回复、发布等一系列工作。

（二）规范公开信息内容，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提高公开政府信息质量，保证信息公开时效性、准确性、连续性，接受人民群众监督。

（三）继续完善制度、规范信息公开程序。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四）加强管理，落实责任制。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认真梳理和细化信息公开类别，强化制度执行，定期开展自查，接受

社会监督，进一步完善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2023年通过政务新媒体等推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信息30条，发布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及职业技能培训公示信息2条。

2. 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持续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按照“制定方案、发布公告、组织实施、征集意见、报送结果”原则，9月制定方案和发布公告，10月集中组织政府开放活动，设置答疑、座谈、体验、问卷调查等环节，安排熟悉业务的领导干部现场解答、听取建议，有序引导社会公众参与社会管理和基层治理。

3. 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管理，抓好信息审核、内容监测和安全防护，做好日常巡查与维护。一是加强新媒体日常运行。微信公众号和官方微博坚持“内容为王”，重视内容选择，选取能够引起退役军人共鸣、思想认同、兴趣关注的内容。突出实用为本，从受众需求出发，在征兵季和退役军人返乡时节集中推送征兵宣传片和返乡办事流程等，极大的方便了退役军人。二是持续规范本单位机关网络工作群管理，切实纠正网络泄密失密和形式主义等问题。本单位网络工作群3个，均经过登记备案。

4. 强化政务公开监督考核。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范围。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部门具体负责工作格局，严格信息公开审查制度，本年度所发布的信息中未发现影响或者可能影响社会稳定、扰乱社会管理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的信息。积极参加市、县政务公开办有关政务公开的培训，并针对下属事业单位开展政务公开培训。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3年，隆德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